#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二十二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山新雨 更新时间：2024-06-10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一承包人(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按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保证本工程的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文明施工，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一**

承包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按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保证本工程的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文明施工，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住宅楼(共 层)(建筑面积约平方米)

二、工程地点：

三、承包范围和内容：包含地基及 至 层所有的泥工、钢筋工、木工等建筑工程(除木工包工包料外，其他工程只包工不包料)。

四、工程要求：

1、房屋除正面外，其余三面外墙全部粉糊;

2、承包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建筑工程规范、规格和标准进行施工;

3、施工中所有的机械设备及工具全部由乙方负责;

4、从基础到屋顶所有产生的建筑垃圾乙方及时负责清理完毕;

5、砼成品以及一切其他成品的湿水养护、保护维修全部由乙方负责处理;

6、所有工程乙方必须按甲方意愿进行施工;

7、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检查、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8、乙方在施工中发生质量事故，应及时报告甲方，待质量事故处理甲方同意后乙方方可进行施工;

9、乙方为本工程安全责任人，对所有施工人员的安全行为及安全结果负全责，一切发生在本工程范围内的所有安全事故，乙方必须积极解决并承担所有的费用和责任，甲方不负任何安全责任;

10、乙方必须遵守工程建设安全和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

五、工程造价：按施工完后板面平方丈量计算，每平方米单价为：￥ 元。

六、工程款结算方式：

1、按工程进度进行支付;

2、工程价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款的 %时，不再按进度付款，办完交工验收后，甲方一次支付给乙方;

3、如甲方拖欠工程尾款，应向乙方支付拖欠金额日万分之 的违约金。

第二条施工准备

一、甲方：

1、开工前负责做好建筑红线以外的“三通”工作;

2、开工前提供完整的建筑安装施工图1份;

3、开工前提供必要的材料准备工作。

二、乙方：

1、组织施工管理人员、施工材料、施工机械进场;

2、.编制施工方案、施工总进度计划、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等进场计划报给甲方，以便甲方提前做好准备工作。

第三条工程期限

一、根据国家工期定额和使用需要，商定工程总工期为天，自年月日开工至年月日竣工验收。

二、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现场查看后，工期相应顺延：

1、按施工准备规定，不能提供施工场地、水、电源等，影响进场施工;

2、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或代购材料差价款而影响施工;

3、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第四条工程验收

一、竣工工程验收。

以国家颁发的《关于基本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暂行规定》、《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订的竣工验收规定及施工图纸为依据。

二、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方可使用。

在规定的保修期内，凡因施工造成的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应由乙方无偿保修。

其保修条件、范围和期限按建设部有关规定执行。

第五条违约责任

一、乙方的责任：

1、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

由于修理或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偿付逾期违约金(逾期违约金=工程总价款的1‰ 逾期天数)。

2、工程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交付使用的，偿付逾期违约金(逾期违约金=工程总价款的1‰ 逾期天数)。

二、甲方的责任：

1、工程中途停建、缓建，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

同时，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倒运、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和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

2、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3、不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款，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的规定延付金额每日万分之三偿付承包方赔偿金。

第六条纠纷解决办法因纠纷解决办法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双方协商不成，向人民法院起诉方式解决。

第七条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2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二、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后即生效，需办理公证的，自办毕公证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要求，结清工程款后终止。

三、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包双方如需要提出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合同。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二**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北京市保护消费合法权益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1997)92号文《家庭居室装饰装修管理试行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友好、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装潢施工地点：

2.住房结构：砖混结构;房型 房 厅 套，建筑面积约 平方米。

3.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4.装饰施工内容：甲方住房的水电改造工程，墙体改造，墙体拆除，墙面及地面拆除，地砖、瓷砖铺贴，吊顶安装，门窗拆除，包水管，顶面、墙面涂料，厨具、洁具、灯具安装，隔断制作，搬运工程等其他装修工程中应包含的所有工程。(关于采购及搬运工程的补充约定：甲方所有采购都由乙方协助完成，甲方在采购过程中，承诺在免费的前提下尽力要求装修材料供应商将装修材料送货至甲方房屋内。但如遇材料供应商坚持只负责送货到甲方住宅楼下或者不予送货的情况，则乙方负责将该等装修材料搬运到房屋内或者乙方负责将货物运送至施工现场)。

5.总价款： 万元(包括屋内垃圾清理费和材料搬运费)。以上总价款根据乙方实地考察甲方房屋，并初步了解所需完成工程后确定，该总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承担的装修工程中涉及的人工。

6.工期：自\_\_\_\_年\_\_月\_\_日开工，至\_\_\_\_年\_\_月\_\_日竣工，工期约\_\_天。如双方经过协商，对工期的延长达成一致意见，则按达成的统一意见执行。

第二条关于乙方职责的约定

1.乙方(即)在装修期间承担施工工程队负责人的职责，对本次装修工程的质量和工期负责。乙方全面承担联络甲方，提供材料需求，现场管理装修施工质量和施

工人员等职责。如在施工过程中，产生质量问题和各类应由施工工程队承担的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只针对乙方(即)提出赔偿。

2.乙方在装修过程中，需保证全程在现场进行施工和管理(陪同甲方进行材料选购除外。如遇特殊情况，需与甲方协商并且获得认可)。

3.乙方负责人负责组织装修人员参与本合同定义的装修工程。如甲方对乙方装修人员的施工水平存在疑义，可以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

第三条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全部工程用装修材料均由甲方提供，装修施工设备、工具由乙方提供。

2.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必须协助甲方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抵现场后，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并组织施工，由于保管不当或施工工艺不当造成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3.乙方必须负责进行材料的搬运上楼工作(瓷砖除外)。

4.为了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一周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要购买的材料的清单及协助甲方进行材料采购，以便甲方于周末采购材料。甲方应按时提供乙方需要的材料。由于甲方提供材料延误，造成的工期延误由甲方承担责任。乙方同时必须提供大致精确(+/-5-10%)的所需材料的数量。由于乙方材料估算错误过大而导致的材料重新购买或材料退回的交通费用将由乙方承担，或者由乙方负责运输退回供应商。

5.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协议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第四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和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

4.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5.若部分工序由甲方材料供应厂家免费安装或由甲方安排其他单位安装(如窗户，橱柜防火门，台面等)，甲方应事先安排时间并通知乙方，乙方应予以配合，并避免造成整体工期的延误。

6.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

7.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书面办理验收确认手续。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8.工程保修期一年，从竣工验收确认之日起算。保修期内由于乙方施工不当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应材料费用。

第五条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施工要求(见上述第三条)及与乙方协商，且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装修指南，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2.施工中凡涉及改变房屋结构，拆、改承重墙，加大楼(地)面荷载，由甲方向物业管理部门提出协商，经确认后施工。

3.乙方应注意煤气使用安全，确保登高施工的安全保障等各类安全保证，并提醒施工工程人员注意安全，产生任何事故的责任完全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款付款方式：经双方认可，工程款付款时间表如下：

协议签订完毕，水电改造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 元整 所有瓷砖铺贴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 元整

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后，甲方支付乙方 元整剩余\_\_\_\_\_\_元作为质量保证款，甲方入住三个月内支付。

合计\_\_\_\_\_\_元整。

第七条其它事项

1.甲方工作：

(1)甲方应在开工当天，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做好施工中因临时使用公用部位操作影响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2.乙方工作：

(1)参加甲方召集的现场交底。

(2)全权负责协议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如在保证工程质量的情况下更换人员，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同意。

第八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协议约定时间付款的，逾期部分在逾期期间按同期活期银行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_\_\_\_天后，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_\_元违约金。

3.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5.工程关键节点未办理验收，乙方提前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由此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纠纷处理方式

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尽量协商。或若协商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协议约定向：

1)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1.协议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协议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条款。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协议，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协议协议，解除本协议。

3.如由于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可以无条件提出中止协议，而无需获得乙方的认可。

第十条附则

1.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外门钥匙\_\_\_\_把交乙方施工队负责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时，甲方负责提供新锁\_\_\_\_套，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2.本协议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附件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住 址： 住 址：

电 话： 电 话：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三**

发包人(甲方)：

住所：

电话：

承包人(乙方)：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本工程设计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施工负责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

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位于 有关事宜(以下称工程)，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项目(承包范围)：参见合同附件之预(结)算表。

4、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1)种承包方式：

(1)承包人包工、包料

(2)承包人包工、包部分辅料、发包人提供装修主要材料

(3)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料。

第二条 设计图纸

双方就设计图纸采取下列第(1)种方式提供：

(1)发包人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

(2)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图纸，由发包人支付设计图纸经甲、乙双方确认后，承

包方即按图纸施工，双方不得中途随意改变图纸。

第三条 发包方责任和义务

1、开工前3天，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障碍物(合同已经包清理的除外)，对未能全部腾空的房屋的家具和陈设采取保护措施，为承包人进场施工，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应当由承包人办理的手续外。

2、提供符合施工要求的水源、电源，负责协调邻里及管理机构之间的关系。

3、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工程竣工验收确认工作。

4、施工期间仍然需要部分使用该房屋的，应当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保护等到工作，

应当注意为施工提供各种便利条件。

5、按照约定的期限支会工程款，依据规定交纳应当由其承担的各种税费。

第四条 承包方责任和义务

1、参加有关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或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计划交甲方确认。

2、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其保质

完成工程。

3、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4、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陈设及水电管线的完好，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5、对于施工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如材料的进场、隐蔽工程的验收、竣工验收等)需要甲方确认的，应当及时并给予其必要的准备时间。

6、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7、工程竣工前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五条 关于工期

1、工程期 天，开工日期： 年 月 日，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2、因甲方及其代理人(代表)原因(物料供应不及时、不按期支会工程款等)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3、因为如下因素影响而导致不能完成工作的，工期顺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1、遭遇影响施工的恶劣天气、停水、停电、天灾、战争、暴乱等不可抗力的。

2、经双方同意的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3、因与甲方和乙方无关的第三方的原因造成的工程延误，第三方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所在地(小)区的管理机构和隔壁邻居的无理行为。

4、经甲方同意的属新材料或新工艺采用而导致的工期拖延或试验时间的浪费。

5、经甲、乙双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第六条 关于材料供应和保管

1、乙方负责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均须是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产品，还必须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设计的要求，乙方应当将材料和设备按时、按量运送到施工现场，并通知双方当事人验收签字确认。

2、对一方提供的任何材料和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的，对方有权要求更换，提供方应当予以更换。由此造成直的费用增加部分，由提供方承担。

3、材料和设备进场后，统一由乙方负责保管和使用，如因保管不善或者使用不当造成的不必要的浪费、损坏或者丢失，应当由乙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正常消耗除外。

第七条 关于质量和验收

1、工程以双方同意验收合格为准。

2、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工程的检查、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验收的，工期应予顺延。

3、由于甲方擅自指挥乙方所属人员或第三方人员进行施工所导致的工程质量，由甲方自行负责。由乙方负责返工的，返工费用由甲方负责。

4、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自接到验收通知后2天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5、验收时，工程项目合格率达成80%时(以工程价款比例为准)，其他不合格项目

(不包括工程项目未完成或成品程序未完成的项目)的维修或返工不影响竣工日期的确立，甲方对此应予以确认。

6、乙方承诺自竣工日期起，为工程项目保修一年。损耗品、使用不当，人为损坏以及非工程自身原因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国家行政部门或者行业机构在本合同签署生效之前已经发布对个别的工程项目或材料有特定保修年限或豁免保修的，以国家行政部门或者行业机构的规定为准。

7、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保修或免保修情况。

8、工程未验收的，甲方不得先行使用。

第八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

1、双方约定按以下方式支付工程款：

本合同签订后，发包方分三次承包方支付工程款，分别如下：

第一次支付日期为： 年 月 日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元的工程备料款。

第二次付款： 年 月 日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元的工程进度款。

第三次支付余下工程款 元待工程竣工验收后，一个星期内一次性付清给承包方。

2、双方同意工程的结算方法按下列第(2)种进行结算：

(1)固定价格，本工程总价款为人民币： 元;

(2)单价不变，按实际数量加损耗率计算

a、乳胶漆和油漆类为：墙面面积(减门不减窗)+顶面面积+6%x前两者的和); b、瓷砖或批灰的墙面面积为：实际面积+(6%实际面积);

c、木地板面积为：6%x实际面积，拼花部分面积+10%x接花部分面积;

d 、木工衣柜类面积或米为：实际面积(平方米)或米取整数值，小数位不够0.5平方米或米按0.5平方米或0.5米计算，超出0.5平方米或0.5米的按1平方米或1米计算);

e、其他按项目(或按预算表约定所注明)的计算;

f、其他按平方米计算的项目为：实际面积+6%x实际面积;

g、估价项目测量后再具体报价;

h、经甲方同意代购的项目按预算内造价购买，经甲方同意可以调整。

i、吊顶面积按平米计算的按伸展空间立面面积计算，按米计算的按吊顶造型(最长处)周长计算。

3、特别费用的约定：

(1)施工过程中，施工现场发生的一切水电费用由发包方负责。(发包方提供工人在工地上的食宿而发生的水电费)

(2)施工过程中，因为乙方的因素违规被执法机构或管理机构罚款的，罚款由承包方支付;如承包方行为是在发包方强行要求或者指挥下发生的，罚款由发包方负责。

(3)合同附件预期算表中没有列明税费的，税费由发包方按实际征税额向有关部门缴纳，已经列明税费的，由承包方负责缴交。

(4)物业管理机构收取超过正常的物业小区内运输费用的，由发包方负责交涉或向承包方补贴差额。

4、承包方按双方签署的预算附件项目执行。如发包方增加新的工程项目，另行签署合同或双方认可的预结算表。其中涉及款项发包应预付50%，项目完工按进度支付余款。

5、工程验收合格后，承包方将有关资料送交发包方，双方进行工程结算。发包人接到资料后2天内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按照该资料进行工程结算，双方应填写工程单并签字，发包方应按照前述期限约定付清承包方工程款。

第九条 工程预算文件(表)属于本合同附件，所列工程项目除经过双方同意外，不得随意添加、更改、删除。

第十条 责任与罚则

1、施工调度、安全管理等事务由乙方负责，其他人士(包括甲方)均不得无理干涉。甲方擅自指挥工人或亲自进行任何操作，由此引起的损失和事故由甲方负责全责。

2、因乙方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每拖延一天，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合同金额1‰。

3、因甲方及其代理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人工费损失(按市场价计)。

4、甲方不能按照前述约定期限足额支会乙方工程款的，应当按照3‰支付乙方延期付款违约金。

5、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其自行负责。

6、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有责任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7、乙方在遭遇不可抗力影响施工时的应当及时采取措施避免损失扩大，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否则，应当对造成的损失扩大部分承但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双方如对合同的执行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可提交合同签定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

第十二条 附则

1、本合同一式两份，(附表 壹 份)双方各执壹份。

2、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即生效，工程竣工验收，结清工程款项后终止。

3、本合同签订报承、发包方如需拉出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在本合同的《补充协议》后作为合同的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施工期间，承包人每天的工作时间为：上午8：00至12：00下午2：30至6：00

第十三条 补充协议：(若有末尽事宜双方另行友好协商在此栏空白外作相关说明并以此为合同要件。)

发包方(盖章) 承包方(盖章)：隆林皇腾装饰门业有限公司

代表：

身份证号：

电话：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代表： 身份证号： 电话： 日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四**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

使用说明

一、本合同文本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设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的示范文本，供双方当事人参照约定采用，签订合同前请仔细阅读。

二、为更好地维护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双方签订合同时应慎重，力求内容具体、全面、严密，正确选择示范文本所提供的选择项条款。

三、签订合同前发包人要验看承包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装饰装修企业资质证书》。

四、住宅装饰装修工程禁止损坏房屋承重结构、公共设施及管路管线。

五、第二条2.6款开、竣工日期必须明确，这关系到违约责任的认定。

六、第三条第3.2款工程款付款方式原则上按工程进度分阶段付款，甲、乙双方如另有协商约定，可在合同中写明。

七、第八条“材料供应”，无论是甲方供料或乙方供料都应提供材料清单，内容包括材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等级、数量、单价、合价。

八、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隐蔽工程结束后甲乙双应及时组织验收，乙方需提供隐蔽工程的施工图纸及图片影像资料等。工程竣工总验收，甲、乙双方均须在验收单上签字，方能交付使用。如某项工程不合格，乙方应予整改，直到合格为止。

九、工程交付使用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工程保修单》，保修期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保修期限不低于两年。包工包料的工程对整个工程实行保修，部分包工包料的工程对相关部分实行保修，清包工的工程仅对施工质量实行保修。

十、甲、乙双方经济来往均需开具收据。竣工验收付清尾款时，乙方必须开具税务统一发票。

十一、本合同文本，由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辽宁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共同制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出于商业目的擅自翻印和出售。

十二、本合同文本自20\_\_年10月1日起使用。今后在未制定新的版本前，本版本延续使用。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发包人：\_\_\_\_\_\_\_\_\_\_\_\_\_\_\_\_\_

承包人：\_\_\_\_\_\_\_\_\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设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原则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当事人

发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为房屋所有权人时应注明下列事项：

1.房屋所有权证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所有权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为使用权人时应出具业主同意装饰装修的书面

证明。

承包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人应为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企业，营业执照证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定的施工企业资质，其资质等级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资质证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工程概况及承包内容

2.1住宅装饰工程位置：位于\_\_\_\_\_\_\_\_\_\_\_\_\_\_市\_\_\_\_\_\_区\_\_\_\_\_\_\_\_\_\_\_\_小区\_\_\_\_\_\_\_\_\_\_\_\_\_\_号楼\_\_\_\_\_\_\_\_\_\_\_\_\_\_单元\_\_\_\_\_\_\_\_\_\_\_\_\_\_层\_\_\_\_\_\_\_\_\_\_\_\_\_\_侧，整栋楼为\_\_\_\_\_\_\_\_\_\_\_\_\_\_层，有电梯\_\_\_\_\_\_\_\_\_\_\_\_\_\_。

2.2面积：建筑面积\_\_\_\_\_\_\_\_\_\_\_\_\_\_平方米，装修面积\_\_\_\_\_\_平方米。

2.3结构：房屋类型为\_\_\_\_\_\_\_\_\_\_\_\_\_\_室内为\_\_\_\_\_\_\_\_\_\_\_\_\_\_层，房屋格局\_\_\_\_\_\_\_\_\_\_\_\_\_\_室\_\_\_\_\_\_\_\_\_\_\_\_\_\_厅\_\_\_\_\_\_\_\_\_\_\_\_\_\_卫\_\_\_\_\_\_\_\_\_\_\_\_厨\_\_\_\_\_\_\_\_\_\_\_\_\_\_储藏室\_\_\_\_\_\_\_\_\_\_\_\_\_\_阳台。

2.4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_\_\_\_\_\_\_\_\_种承包方式：

承包人包工包全部材料;

承包人包工包部分材料，发包人提供部分材料;

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材料;

2.5工程内容及做法：\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6工期：

开工日期：\_\_\_\_年\_\_\_月\_\_\_日：竣工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工期\_\_\_\_天。

第三条合同价款与支付

3.1合同价款￥\_\_\_\_元，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元。

其中：人工费\_\_\_\_\_\_\_元，管理费\_\_\_\_\_\_\_元，税金\_\_\_\_\_\_\_元。

“管理费”为合同价款的\_\_\_%。“合同价款”是甲、乙双方对设计方案、工程报价确认后的金额。

合同签订生效后，如变更施工内容、材料，这部份的工程款应当按实际计算。

3.2合同签字生效后，甲方按下列表中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3.3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工程结算单进行审核。自提交之日起三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甲方同意支付乙方工程尾款。

3.4工程款全部结清后，乙方向甲方开具正式统一发票为工程款结算凭证。

第四条施工图纸

4.1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种方式提供：

甲方自行设计的，需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乙各一份。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的，乙方提供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乙各一份。

4.2双方不得将对方提供的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等资料擅自复制或转让给第三方，也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第五条甲方工作及有关要求

5.1开工三日前要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

5.2无偿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和冬季供暖。

5.3负责办理物业管理部门开工手续及缴纳有关费用。

5.4遵守物业管理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

5.5负责协调乙方施工人员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5.6施工期间甲方仍需部分使用该居室的，甲方应当负责配合乙方做好保卫及消防工作。

5.7参与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参加工程材料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5.8根据建设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甲方在从事装饰装修活动时，禁止下列行为：

未经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设计方案，变动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

将没有防水要求的房间或者阳台改为卫生间、厨房间

扩大承重墙上原有的门窗尺寸，拆除连接阳台的砖、混凝土墙体

损坏房屋原有节能设施，降低节能效果;

其他影响建筑结构和使用安全的行为。

注：建筑主体，是指建筑实体的结构构造，包括屋盖、楼盖、梁、柱、支撑、墙体、连接接点和基础等。承重结构，是指直接将本身自重与各种外加作用力系统地传递给基础地基的主要结构构件和其连接接点，包括承重墙体、立杆、柱、框架柱、支墩、楼板、梁、屋架、悬索等。

5.9未经有关部门批准，甲方不得有下列行为：

搭建建筑物、构筑物;

改变住宅外立面，在非承重墙外开门、窗;

拆改供暖管道和设施;

拆改燃气管道和设施。

本条所列第、项行为，应当经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第项行为，应当经供暖管理单位批准;第项行为应当经燃气管理单位批准。

第六条乙方工作及有关要求

6.1施工中严格执行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6.2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施工现场管理有关规定：

未经有关部门审批，不得拆改工程内的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加大楼地面荷载，不得改动室内原有热、暖、燃气等管道设施。

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每日十二时至十四时、十八时至次日八时之间不得从事敲、凿、刨、钻等产生噪声的装饰装修活动。

因进行装饰装修施工造成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的责任。

负责保护工程成品、设备及居室存留家具陈设等。

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畅通和卫生间的清洁。

保证施工现场的清洁，每日完工后清扫施工现场。

6.3通过告知等方式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涉及的各种标准、规范、计算书、参考价格等书面资料的查阅条件。

6.4甲方为少数民族的，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当尊重其民族风俗习惯。

第七条工程变更

施工期间对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双方应当协商一致。由合同双方共同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及工期。工程变更协议，作为竣工结算和顺延工期的依据。

第八条材料供应

8.1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应在送达施工现场前通知乙方。双方就材料、设备质量及环保标准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甲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清单，见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及设备表》。

8.2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及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

8.3乙方所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应在送达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就材料、设备质量及环保标准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清单，见附件三《乙方提供材料及设备表》。

8.4施工中如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质量问题，责任由甲方承担。

8.5甲、乙双方所提供的材料应当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10项强制性国家标准》，并具有由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

8.6如一方对对方提供的材料持有异议需要进行复检的，检测费用由其先行垫付，材料经检测确实不合格的，检测费用则最终由对方承担。

第九条工程质量标准

9.1本工程施工质量执行国家现行的《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9.2装修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方面，应当严格按照《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的标准执行。

第十条工期延误

10.1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应当顺延：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不可抗力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10.2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工期应当顺延：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其应当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10.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10.4判断造成工期延误以“双方认定的文字协议”为确定双方责任的依据。

10.5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变更修改设计、增减工程项目或者变更材料设备，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在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后，方能进行施工，因此影响竣工日期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凡甲方私自与施工人员或其他管理人员商定更改施工内容、增加施工项目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10.6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原则上甲方必须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验收，甲方不能按约定日期参加验收，可委托代理人进行验收，隐蔽工程的验收需甲乙双方签字有效。因乙方原因造成隐蔽工程质量验收不合格，工期不顺延。

第十一条工程验收及保修

11.1在施工过程中应分下列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联合验收，并由甲乙双方填写附件五《工程质量验收单》：

材料验收：

隐蔽工程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

11.2工程全部完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竣工验收通知单后五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办理移交手续，结清尾款，签署保修单，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其施工部分的水电改造图及图片影像资料。

11.3双方进行竣工验收前，乙方负责保护工程成品和工程现场的全部安全。

11.4双方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不得入住，如甲方擅自入住视同验收合格，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11.5在竣工验收时双方对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发生争议时，应当申请由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予以鉴定;鉴定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申请方垫付，并最终由责任方承担。

11.6竣工验收在工程质量、室内空气质量及经济方面存在个别的不涉及较大问题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解决竣工验收遗留问题协议”后亦可先行入住。

11.7工程验收合格，甲、乙双方在附件七《工程质量保修单》确认签字，从签字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条件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保修期限最低为二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防渗漏工程保修期限为五年。

第十二条安全生产和防火

12.1双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12.2\_提供确认的图纸或作法违反安全操作、消防及设计等规定，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的，责任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12.3乙方进行装饰装修活动，要严格遵守施工安全操作规程，按照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不得擅自动用明火和进行焊接作业，保证作业人员和周围住房及财产的安全。

12.4乙方在装饰装修设计和施工过程中违反消防法及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13.1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无偿修理或者返工。经过修理或者返工后，造成逾期交付的，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13.2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赔偿给甲方工程造价金额\_\_\_\_‰的违约金。

13.3乙方擅自拆改房屋承重结构或共用管线和设施，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13.4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是假冒伪劣产品的，应按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赔偿甲方。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材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合同约定的材料并无偿返工。

13.5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强行要求乙方拆改原有房屋承重结构或共用管线和设施，乙方应拒绝施工。乙方未拒绝施工而发生损失或事故的，乙方应承担连带责任。

13.6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乙方可以顺延工程竣工日期，并有权要求赔偿停工、窝工等损失。每停工、窝工一天，甲方应赔偿给乙方工程造价金额\_\_\_\_‰的违约金。

13.7甲方如未按约定对隐蔽工程、竣工工程进行验收，乙方可以顺延工程竣工和交付日期，并有权要求赔偿停工、窝工等损失。每逾期一天，甲方应赔偿给乙方工程造价金额\_\_\_\_‰的违约金。

13.8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应赔偿给乙方工程造价金额\_\_\_\_‰的违约金，工期顺延。

13.9、由于乙方责任导致室内空气质量不合格，乙方应进行返工修理、综合治理及赔付。

13.10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入住，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第十四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

14.1合同签订后施工前，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对方以书面形式提出，并按合同总价款\_\_\_\_\_%支付违约金，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14.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对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并由过错方按合同总价款\_\_\_\_\_%支付违约金，解除本合同。

第十五条纠纷处理方式

15.1本合同在履行中或者在保修期内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以向工程所在地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或装饰装修行业协会申请调解。

15.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_\_\_种方式解决：

向工程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其它约定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七条附则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八条合同备案、签证

甲方：\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日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五**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二. 工程工期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注：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因质量、规格等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由乙方承担。

三. 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 元(人民币)

五.工程量

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

六. 付款方式：

按工程进度付款。

七. 施工期间发生安全事故甲方概不负责，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 本合同共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本合同双方约定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六**

发包方：电话号码：

承包方：电话号码：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店铺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的店铺装饰装修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概况：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步行街服务公司门面，原溆牌店。

2、工程内容及做法：。

3、工程期限天，开工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4、总工程款元。

第二条、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不符合甲方施工图的地方要求返工的权利。

2、对乙方装修过程中的重大质量问题，甲方除有要求乙方赔偿的权利外，还有终止合同的权利。

3、乙方有按时取得劳动报酬的权利，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装修款。

4、自甲方交付乙方施工之日起，乙方应做到安全及文明施工。在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工伤事故，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负，造成甲方材料损坏，浪费的由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5、乙方应在双方约定工期内完工，如有违约乙方需承担甲方日租金2倍的责任。

第三条、付款方式

自地砖铺好当日，甲方应付乙方人民币元装修款，木工施工完\_\_\_\_日时甲方应付乙方人民币元装修款，余款应在店铺装修完，

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日内一次性付给乙方。

第四条、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签字即时生效。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七**

委托方：\_\_\_\_\_\_\_\_\_\_

承接方：\_\_\_\_\_\_\_\_\_\_

工程项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施工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委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工程开工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6.工程竣工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总天数：\_\_\_\_\_\_\_\_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_\_\_\_\_\_\_\_\_\_\_\_\_\_\_\_\_\_\_元

第三条：保修期

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_\_\_\_个月。

第四条：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2.在保修期内乙方应保证在甲方电话或书面通知其维修起24小时内上门服务，如有违约应按合同总金额5%支付违约金。

第五条：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_\_\_\_区人民提起诉讼。

第六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_企业地址：\_\_\_\_\_\_\_\_\_\_

\_\_编码：\_\_\_\_\_\_\_\_\_\_\_\_编码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八**

甲方姓名(发包方)： 身份证号：

电话： 地址：

乙方姓名(承包方)： 身份证号：

电话： 地址：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市农村家庭建筑装饰的特点，在真实、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协商，乙方承包甲方的家庭房屋建筑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此次建房的施工承包方式为乙方包轻工，即甲方负责提供建房所用的全部原材料及乙方建筑施工所需要的所有设备(注：手头工具除外)乙方负责出工建设。

二、该房屋建筑质量及要求乙方要严格执行，甲方将房屋的主体工程承包给乙方(注：主体工程包括做地基、砌墙、内外墙抹灰，顶上做保护层、女儿墙，预留下水孔等。房屋拆除及其它工程不在乙方承包范围之内)，乙方的施工承包单价为每平米 元。

三、在整个施工过程中，乙方施工人员的生活由乙方自理，乙方负责组织、指挥工人施工。

四、甲方负责指导修建、监理、验收。

五、施工要求：地基做正负零下80公分，有底上圈梁和组合柱。

六、付款方式：

1、基础完工后付元

2、主体墙面完工，打完圈梁付元

3、盖完顶，内外抹完灰付元

4、待完工后，由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结清余款。

注：由乙方提出交工后3天内，甲方组织按排验收，不能刻意拖延验收时间。

七、本协议自甲乙双方在该协议文本上签字之日起生效。

八、如果甲乙双方在因施工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变化致使施工发生改变，可以就改变的部分本着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再行商议，但甲乙任何一方不能擅自做出实质性变更。就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首选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申请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十、其他未尽事宜还可以再行约定，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九**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经甲、乙双方协商决定，甲方自愿将自有房屋的门面及二楼营业厅承包给乙方装饰装修，具体协商内容如下：

一、工程装饰项目名称： 宾馆、茶艺。

二、工程承包价格：甲方以房屋建筑面积为准，每平方米按138.8元以包工的形式承包给乙方。

三、工程费用：乙方开工后，甲方所购材料的进出力资及施工垃圾的处理卫生均由甲方承担，乙方概不负责。

四、工程付款方式：(1)乙方装修队伍人员进场后，甲方先付乙方工程款总额的 %作为进场费用;(2)后期付款按工程进度竣工部分的%付款;(3)竣工验收结算后甲方必须按工程造价的 %付于乙方，余下工资甲方在 年 月 日之前全部付清。

五、工程工期：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日，乙方必须在合同在规定期内完成所有工程，施工项目逾期不得超过15个工作日，如果甲方自身原因工程耽误工期乙方概不负责。

六、甲方负责提供该工程装饰装修设计图纸和效果图纸。

七、乙方只负责施工本工程的室内装饰装修，但不含工程电梯安装及基础设施建设和工程户外广告牌。

八、事故责任：自工程开工日起甲方所有材料及其他物件均由甲方自行保管，如有遗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生安全事件，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甲、乙双方签字生效。如有违约，违约方按该工程总造价的 %赔偿于对方。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篇十**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二. 工程工期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注：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因质量、规格等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由乙方承担。

三. 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 元(人民币)

五.工程量

按实际施工面积计算。

六. 付款方式：

按工程进度付款。

七. 施工期间发生安全事故甲方概不负责，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 本合同共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本合同双方约定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篇十一**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结合室内装修的特点，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发包的室内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珠海拱北粤海东路1138号4栋201房

2、 工程名称：室内装修工程

3、 建筑面积：95平方米

4、 工程内容和作法(参见甲方签字认可的工程预算表)

① 工程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

② 乙方将甲方审定的设计施工图纸及材料样板进行装修，如图纸规定的材料市场缺货时，乙方不得自行决定更改。

③ 乙方按图纸施工，如图甲方要求变更，需通知乙方，并作签字备查，以便日后结算。

5、 拾壹元整，以后按实际发生的工程量结算。

6、 工程期限 工作日：

开工日期：20xx年11月20 日起,竣工日期 20xx 年01月 20日止。

第二条：甲方工作

1、 开会前三天，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通水、通电;

2、 开会前三天，甲方应往物业管理处自行办理相关的报装手续，支付有关管理费和保证金;

3、 负责协商邻里关系;

4、 如确需拆改原建筑结构(搞好梁、柱、板、墙等)或设备电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5、 履行合同按工程进度支付乙方工程款;

6、 负责工程质量和进度的监督及竣工验收。

第三条：乙方工作

1、 施工中严格执行有关工程的安全规范、放火规范、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2、 严格执行本市有关工程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3、 负债保护好被装修室内的原有设施;

4、 不得在施工现场明火煮食、住宿、吸烟等。

第四条： 工程变更

工程项目及做法如需变更，双方必须协商一致，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施工期限。

第五条： 工程工期

1、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起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作顺延。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甲方承担，工程不顺延;

2、 乙方负责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3、 工程变更或非甲方原因造成的停水、停电及其它不可抗拒因素而影响工期的，工程相应

第六条：工程验收和保修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因直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

第七条：付款方式

双方定，本工程的价值为人民币(小写)：叁拾壹万壹仟肆佰贰拾壹元整。(见附表“室

第八条：违约责任

1、 凡因本合同双方当时人中的一方不履行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本市有关政策，受到

2、 为办理验收手续，甲方题签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3、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中止手续，

第九条：几项具体规定

1、 因装饰居室而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搬运至管理处指定堆放位置统一处理。

2、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交付三天内付清余款。

第十条：其他约定条款

1、 如经双方协商同意增减工程，依实际增减工程量加减造价，与原工程预算价合并结算工

2、 本工程报价以含税款。

3、 如果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后五个月内还未开工，则本合同自行失效。

第十一条：附则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各执一份，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中止。

3、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议，协商解决。

上诉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篇十二**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妇科病区临时房

施工地点：妇幼保健院后院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m

二、工程承包范围：按图纸及设计要求内容进行施工总承包(包工包料)。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具体以竣工验收报告为准)

四、合同价款：暂定按建筑面积 元/ m包干，总造价约 万元，竣工后据实结算

五、工程质量：合格。

六、发包人责任

1、甲方指派 为全权代表，代表发包人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行使合同明确规定或必然隐含的权力，对发包人负责;

2、提供施工图纸三套，组织图纸会审、设计交底及进行现场验收; 22

3、承担地下遗物的迁移和保护费用;

4、合同签订后七日内办理一切施工许可等准建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

七、承包人责任

1、服从甲方现场管理，做到安全文明施工;

2、按规范要求整理好工程技术资料及各项记录，竣工后向甲方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两套;

3、施工用水用电费由乙方承担。

八、工程量变更

乙方必须严格按图施工，不得随意更改。工程量变更必须以甲方签字的正式变更文件为准，否则一律无效。变更工程造价按国家现行定额及文件规定据实结算。

九、付款方式

1、装修完工时付至70%;

2、全部完工、验收合格、审计完毕后，付至95%;

3、留5%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一个月内付清。

十、质量保修

自竣工验收之日起一年。

十一、安全责任：乙方必须认真做好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方案，并严格按照方案组织施工。安全防护用品齐全，防护措施到位，发现隐患及时整改。施工过程中如发生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十二、其它说明

本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得违约，乙方更不得将该工程转让给第三方，若单方中途提出终止合同时，一切经济损失由违约方承担，并承担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当承包人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时，发包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其经济责任及损失由承包方承担。

十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签字后生效，履行完毕后失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篇十三**

发包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市装饰装修的特点，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对本工程的施工事项协商一致，就乙方承接甲方的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3、工程内容(附工程设计图纸及文字说明和工程预算书)：\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装饰内容以图纸和预算为依据，实际施工如有增减应征得双方同意，并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增减部分按实际结算。

1。4、承包方式：经充分协商双方确定为\_\_\_\_\_\_\_\_\_\_\_\_\_\_\_类承包方式。

a类为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

b类为乙方包工、包部分材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

c类为乙方包工、甲方包全部材料。

1。5、根据设计图纸及工程预算书内容和承包方式。

双方确定合同额为\_\_\_\_\_\_\_\_\_\_\_\_\_\_\_元，金额大写(人民币) 。

设计费为\_\_\_\_\_\_\_\_\_\_\_\_\_\_\_元，金额大写(人民币) 。

1。6、 工程期限：根据国家建设装饰工程工期定额、双方商定。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竣工。

如遇下列情况，工期相应顺延。

1。6。1、按施工准备规定，不能提供施工现场场地，电源线路未能接通，障碍物未能清除，影响进场施工。

1。6。2、不属于系数范围内的重大设施变更，提供工程资料不准致使设计方案改变或出于施工无法进行而影响进度。

1。6。3、在施工中如因停电、停水而影响正常施工的。

1。6。4、甲方现场负责人监理签证不及时而影响下一道工序施工。

1。6。5、因甲方材料供应不及时而影响施工。

1。6。6、未按合同规定拨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或代购材料差价款而影响施工。

1。6。7、因政府行为、自然灾害等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第二条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优良。按(gb50210—20\_\_)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标准验收规范执行。

第三条甲方义务

3。1、开工前\_\_\_\_\_\_\_\_\_\_\_\_\_\_\_天，为乙方接通施工现场、电、水、交通、负责直协调工作。

施工期间：甲方需派现场负责人会同乙方对隐蔽工程进行24小时检查验收，合格后并签署意见，由乙方保存作为竣工验收依据。

3。2、不拆动原建筑承重结构，如需拆改原建筑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3。3、做好及时供应工作，发现材料不足时需立即补足。

3。4、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理负责工程竣工验收。

第四条乙方义务

4。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4。2、乙方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4。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4。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4。5、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风险提示：保修责任的起算

工程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具体分部分项工程的保修期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但不得低于法定最低保修年限。在工程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约定承担保修责任。

发包人未经竣工验收擅自使用工程的，保修期自转移占有之日起算。

4。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如有损坏，乙方负责修复，费用乙方自理。

第五条工程变更

5。1、设计变更。施工中甲方需要对原工程设计变更，应提前3天向乙方以书面方式提出变更通知。设计变更应由原设计单位提供变更的图纸及相关说明。

5。2、项目变更。施工中甲方需求增加或减少项目，应提前3天向乙方以书面方式发出变更通知。乙方同意后，双方应办理签证，作为追加合同价款和结算的依据。

5。3、因甲方提出设计或项目变更的，工期相应顺延。

第六条工程验收

6。1、工程完工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

6。2、甲方接到验收报告后三日内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三日内予以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应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由甲方原因造成的修改，其修改费用由甲方负责。

6。3、甲方收到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三日内不组织验收，或验收后三日内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验收合格。

6。4、工程未经竣工验收或验收未通过的，甲方不得使用;如甲方强行使用，乙方不予承担保修，并视为工程竣工及验收合格。

第七条工程款交付方式

7。1、第一次于合同签订之日，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_\_\_\_\_\_\_%，即\_\_\_\_\_\_\_元。

7。2、第二次于工程进度的\_\_\_\_\_\_\_%时，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_\_\_\_\_\_\_\_%，即\_\_\_\_\_\_元。

7。3、第三次于工程进度的\_\_\_\_\_%时，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_\_\_\_\_\_%，即\_\_\_\_\_\_\_\_元。

7。4、工程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三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双方填写工程结算清单， 七日内付清余款。

第八条违约责任

8。1、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的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8。2、未办理验收移交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8。3、因单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8。4、甲方未按期支付第二(三)次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_\_\_\_\_\_\_元。

8。5、由于甲方原因，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_\_\_\_\_\_\_元。

8。6、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8。7、由于乙方原因，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_\_\_\_\_\_\_\_\_\_元。

第九条保修

9。1、本工程保修期为壹年，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计算。

9。2、乙方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保修期外的维修费用由甲方负责。

9。3、人为破坏及外来因素，甲方指定或提供材料的质量原因，自然灾害和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等原因造成的损失不在保修范围。

第十条纠纷解决方式

10。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纠纷，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

10。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_\_\_\_\_\_\_\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其它项目具体规定

11。1、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地点，甲方负责垃圾清运费(此费用不在工程价内)

11。2、工程竣工决算以实际工程量计算为准。

11。3、增减项目由双方协商，双方签证为依据。

第十二条附则

12。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12。2、甲、乙双方直接鉴定合同，本合同一式\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份。

12。3、本合同在工程竣工验收和款项结清后自动终止。

12。4、本合同实行当事人自愿签证原则，可将合同文本提交所在市(区)县有关签证部门进行签证，以保护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12。5、合同的其它附件。

附件一：

附件二：

附件三：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 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 \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 \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房屋装修承包合同书篇十四**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装饰装修管理试行办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的原则，为保护双方的合同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概况及要求

1、装饰施工地点：

2、装饰施工内容：

3、总价款：按实际面积结算，具体如下：

一，包轻工，单价每平方 元，包含(卫生间里墙面砖，地面砖，马赛克，淋浴区挡水槽，大理石，填缝，清洁)。

二，施工过程中甲方提供一处电源箱，从电源箱到具体施工地点的电线乙方自备。吊顶过程中使用的移动脚手架或梯子由乙方自备。

4 甲方对装饰质量要求：

1、装饰质量达到国家相关标准，且必须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验收合格;

2、装饰效果要求以甲方提供的装饰施工图，效果图要求为准;

3、按照甲方所规定的装饰时间完工并顺利通过验收;

二、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甲方提供的材料由甲方按时提供到施工工地，乙方负责将材料搬运至具体施工点位，乙方所产生的垃圾自行清洁干净。

三、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62-97《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度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甲方设计施工图。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4、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在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由此影响竣工日期甲、乙双方商定。凡甲方私自与工人商定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5、工程验收。工程验收以政府相关部门的验收合格为准。

四、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款付款方式如下：

一，按工程进度付款 %，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付 %，剩余 %质保金，从工程验收合格后年底内付清。

五、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或者其他施工工种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工期顺延。

2、由于乙方自身原因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按一万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如未按甲方质量进行施工制作，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并赔付甲方相应违约金为工程款的 %。且甲方有权不支付后续工程款。

4、如乙方中途违约除退还甲方支付的贷款外，并赔偿总工程款30%的相应违约金。

5、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人身、财产损失，由乙方负一切责任，与甲方无涉。

六、纠纷处理方式：

1、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